项目编号: 华升招字(2025)招 1-0825

# 微型消防站(华绣路主站)工作经费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人民政府 采购组织机构: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瑶竹 2025年09月24日

2025年09月23日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响应方须知	4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23
第四章	项目需求	26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3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45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提供服务的供应商参加:

- 一、项目编号: 310115105250519111277-15244241
- 二、采购内容及数量

句旦	句夕粉	粉基	并份	新質人類	<b>答</b> 田 却	具宜阳从	夕沪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単位	预 算 金 额   /_\	简要规	最高限价	备注
				(元)	格描述	(元)	
					或包基		
					本概况		
					介绍		
1	微型消	1		1670000.00	1. 参与	1497249. 60	
	防 站				灭火应		
	(华绣				急救援		
	路主				工作:		
	站)工				根据消		
	作经费				防救援		
					支队的		
					统一调		
					度,参		
					与周边		
					区域灭		
					火和应		
					急救援		
					作。		
					2. 参与		
					火场周		
					边秩序		

	ı	ı		1
			维护:	
			消防救	
			援站到	
			场后接	
			受现场	
			指挥员	
			统一调	
			度,配	
			合做好	
			外围火	
			场处置	
			工作,	
			及时向	
			消防救	
			援支队	
			提供掌	
			握的前	
			期情	
			况。	
			3. 做好	
			器材的	
			维护管	
			理:按	
			照相关	
			规定做	
			好器材	
			的管理	
			工作,	
			对因训	
			练、工	
 1	L	<u>l</u>		

	I		
		作造成	
		的器材	
		损耗及	
		时 上	
		报。	
		4. 参与	
		防火巡	
		查检查	
		工作:	
		根据消	
		防救援	
		支队,	
		北蔡镇	
		消防委	
		等相关	
		单位要	
		求开展	
		防火巡	
		查检查	
		工作。	
		5. 参与	
		消防安	
		全宣传	
		工作:	
		按照上	
		述相关	
		单位要	
		求开展	
		消防宣	
		传工	
		14 丁	

作。
6. 参与
相关管
理工
作:按
照上述
相关单
位要求
协助开
展消防
安全管
理、社
会管理
等相
作。
7. 参加
学习、
训练:
根据工
作需
要,加
强相关
业务的
学习和
训练,
提高工
作技能
水平
(训练

		科目和	
		标准由	
		消防救	
		援支队	
		另定)。	
		8.	
		完成浦	
		东 新	
		区、北	
		蔡镇消	
		防委布	
		置的相	
		关消防	
		工作。	

## 三、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4、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 四、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 1、报名时间: 2025-09-25 至 2025-10-09 (节假日除外)。
- 2、报名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供应商登录上海市政府 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进行报名。
  - 3、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 0元,竞争性磋商文件请至公告附件处下载。

#### 五、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和地点:

2025-10-13 13:00:00

磋商响应地点:本次投标采用网上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方式,供应商应根据上海 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

【 2014 】 27 号 ) 的 规 定 , 在 上 海 政 府 采 购 网 ( 云 采 交 易 平 台 ) http://www.zfcg.sh.gov.cn/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 六、磋商开启时间及地点:

2025-10-13 13:00:00

磋商开启地点:浦东新区张江镇环科路 515 号 1 号楼 511 室,同时递交备用纸质 磋商响应文件(建议提供)。

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和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参加开标。

# 第二章 响应方须知

##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微型消防站(华绣路主站)工作经费,具体详见《磋商公告》
2	项目地址	浦东新区北蔡镇
3	采购人	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人民政府
		名称: 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环科路 515 号 1 号楼 511 室
4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 李瑶竹
		电话: 13917274727
		邮箱: 936664841@qq.com
5	服务周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 1 年, 即 2025 年 10 月 18 日—2026 年 10 月 17 日。
6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 149. 724960 万元
7	质量控制目标要求	需满足国家与地方现行相关规范标准及业主要求
		磋商响应方如认为磋商文件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应当于响应文件截止之
		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向磋商方提出。
		邮箱: 9366664841@qq.com
8	答疑与澄清	有疑问提出的单位,提交的疑问原件须加盖公章,同时将疑问原件彩色扫描
		件及 word 形式的提议文件发送至招标代理提供的电子邮箱,疑问原件开标
		前交予代理单位;
		如有答疑澄清,会将内容公布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上,请投标人及时关注。
9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磋商公告》
10	投标地点	网络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 http://www.zfcg.sh.gov.cn)。

		书面响应文件递交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环科路 515 号 1 号楼 511 室
		磋商响应时间: 详见《磋商公告》
11	434 337 mH 124	开标地点: 同上(本次招标为电子采购平台开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11	磋商响应	www.zfcg.sh.gov.cn)参加电子采购平台开标解密失败的投标人,视作自动
		放弃
12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 [2016]125 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磋商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磋商响应将作无
13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 产品	效处理。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财政部、环境保护保部发布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及财政部、发改委联合发布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项目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磋商响应方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否则其磋商响应将作为无效处理。(本项目不适用)
14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1、根据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2022)19号的相关规定,在磋商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磋商报价给予10%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磋商报价(此最终磋商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磋商响应方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磋商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策;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约定(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无价格优惠政策)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15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
16	磋商响应保证金	磋商响应保证金应按《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六规定交纳。若一次投多个标项,只需交纳一个标项的磋商保证金(按所需保证金最大额的标准交纳为准)。 <b>(本项目不设磋商响应保证金)</b>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供
		   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供应商办理保证金
17	磋商保证金退还	退还手续时需提供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开具的交入磋商
		保证金凭证退款联,及凭证要求的其它资料。 详见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位置: "首页-在 线服务。(本项目不适用)

18	转包与分包	转包与分包:否;联合投标:不允许。
19	现场踏勘	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20	演示时间	演示时间: 不进行演示
20	18/2/111111	投标人须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投标工具编制响应文件,网站:上
21	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按你八次使用电子来购下百旋供的各户编技你工具编刷响应文件,例如:工 海政府采购网 www. zfcg. sh. gov. cn)
22	磋商结果公示	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http://www.zfcg.sh.gov.cn/)
23	推荐成交候选人数量	3名
24	签订合同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25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26	付款方式	国库集中支付(采购人自行支付)。
27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28	响应文件的接收	采购人于响应截止时间前接收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书面通知(加盖公章)采购人,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9	费用承担	本项目依据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 按《招标代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所规定的服务类招标的收费标准执行,向成交单位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30	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31	电子投标特别提醒	一、注册登记与安全认证 为确保电子采购平台数据的合法、有效和安全,各参与主体均应在电子采购 平台上 注册登记并获得账号和密码。采购人、供应商、集中采购机构还应 根据《上海市数字证 书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本市依法设立的电子认 证服务机构申请用于身份认证和电 子签名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并严格 按照规定使用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 二、磋商文件下载 供应商使用数字证书(CA 证书)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在电子政府采购 平台下 载并保存磋商文件。如采购公告要求供应商在下载磋商文件前进行
		报名登记,并查验资 格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公告的要求先行

登记后,再下载磋商文件。

三、磋商文件的澄清、补充与修改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可以依法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补充与修改。澄清、补充与 修改的文件将在电子采购平台上予以公告,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至已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上传

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投标工具客户端编制响 应文件。

在磋商截止前,供应商在"网上投标"栏目内选择要参与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和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相应内容。对于有多个包件的采购项目,供应商可以选择要参与的包件进行响应。只有投标状态显示为"标书提交"时,才是有效响应。

供应商和电子采购平台应分别对响应文件实施加密。供应商通过投标工具,使用数 字证书(CA证书)对响应文件加密后,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再经过电子采购平台加密保存。由于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其响应文件未能加密,导致响应文件在磋商前泄密的,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供应商在网上投标系统中,应提交响应文件彩色扫描件 (PDF 文件),响应 文件组 成内容详见磋商文件要求。本项目恕不接受通过电子采购平台以外 的其他形式来递交响 应文件。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内容应规范完整、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其中的扫描文件应清晰完整。考虑到电子采购平台运行现状,商务标和技术标文件较适宜的容量分别为150M,详细技术问题可咨询电子采购平台运维单位。

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形式进行磋商,由联合体中的主体方进行网上操作,流程和要求 参照以上条款。

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或模糊不清、格式不符合要求,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 无法辨认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为此供应商需承担其响应文件在 磋商时被扣分甚至被 认定为无效响应的风险。

五、递交响应文件截止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后电子采购平台不再接受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与磋商时间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

六、磋商

磋商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供应商在完成网上递交响应文件后,按照磋商文件 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其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代理人携带要求的材料及设备【笔记 本电脑、无线网卡、数字证书(CA证书)】出席磋商

会议。

为确保您所参与的磋商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在此期间因数字证书办理更新、变更等而导致您的响应文件解密失败,特提示您: 在磋商业务未完成期间,请勿进行数字证书的更新、变更等操作。您可以在提交响应文件前或磋商业务完成后再进行数字证书更新、变更等操作,以避免因此给您的磋商工作带来不便。

#### 七、响应文件解密

磋商响应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供应商进行签到操作,操作时长以平台 显示时间(目前为 30 分钟)为准。供应商签到完成后,由集中采购机构解除电子采购 平台对响应文件的加密,供应商应在电子采购平台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CA 证书) 对其响应文件解密,操作时长以平台显示时间(目前为 30 分钟)为准。供应商应在规 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供应商,其响应将作无效 标处理。

#### 八、其他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竞争性磋商相关活动在电子采购平台(网址: 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供应商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 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因以下原因导致的不良后果,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责任,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磋商即被视作同意下述免责内容:

- 1、电子采购平台的程序设置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 2、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单位或个人,在电子采购平台中的不当操作,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 3、电子采购平台发生技术故障或遭受网络攻击对本项目所产生的影响;
- 4 、其他无法预计或不可抗拒的因素。

九、电子采购平台技术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95763

## 一、总则

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 (一) 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政府采购的项目。

#### (二) 定义

- 1、"磋商方"系指组织本次磋商的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 2、"磋商响应方"系指向磋商方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单位。
- 3、"采购人"系指委托磋商方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也是磋商结果的最终确认方。
- 4、"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磋商响应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5、"项目"系指磋商响应方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 (三) 磋商响应方的确定

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或其他省级以上媒体通过发布公告的形式报名参加。

## (四) 磋商响应方委托有关说明

1、全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全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

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附部分)。

- 2、磋商响应方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其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其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 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5、磋商响应方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五) 磋商响应费用

不论磋商采购结果如何,磋商响应方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磋商文件有其他规定除外)。

## (六) 质疑

- 1、磋商响应方认为磋商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 成交结果公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 公司提出质疑。
- 2、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位置:"首页-在线服务"。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

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磋商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 (七)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1、磋商响应方应认真阅读本磋商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磋商响应方应当在磋商响应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向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提出。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该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3、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磋商文件与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八)在磋商过程中,因磋商小组实质性变动了采购需求,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一)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磋商响应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文件两部份组成。

#### 1、商务响应文件

-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2)提供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4)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 (5) 磋商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 (6)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 (7) 小微企业声明函、网页证明资料(若有,格式见附件);
- (8)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附件)。
- (9) 提供有效的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10) 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 (11)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 (12)提供磋商公告中符合供应商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 2、技术响应文件(服务类项目)

- (1) 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 (2) 磋商项目明细清单(含服务等);
- (3)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4)项目总体解决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等);
- (5)项目实施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保证服务期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项目组人员清单等);
  - (6) 列入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清单的证明资料(若有);
  - (7)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8) 增值服务计划;
  - (9) 技术培训与技术指导计划(若有);
  - (10)供应商履约能力(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力量情况、供应商各项能力证书);
  - (11) 案例的业绩证明(供应商业绩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 (12)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报价明细一览表必须由相应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二)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响应方与磋商方就有关磋商响应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

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磋商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磋商响应计量单位,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 (三) 磋商响应报价

- 1、磋商响应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
- 2、磋商响应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含提供服务直至达到要求结果及 达到要求结果所需付出的其他费用等所有费用。供应商若有漏项则自行承担相关风 险;若报价有虚增项目或数量,结算时相应扣除该部分费用。。

## (四)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 1、自磋商响应截止日起90天内磋商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2、成交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五)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设磋商响应保证金)

- 1、磋商响应方须按规定提交磋商响应保证金。
- 2、保证金形式:网上银行、汇票、电汇、转帐支票。
- 3、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及个人转账 方式交纳的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若以网上银行、电汇方式交纳的,请将网上银行电脑打印凭证、电汇 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供应商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前一个工 作目前到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服务台开收据。

- 4、未成交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可办理退还手续,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可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办理时需提供供应商开 给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的正式收据。
  - 5、保证金不计息。
- 6、详见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位置: "首页-在线服务。
  - 7、磋商响应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A、磋商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的:

- (1) 磋商响应方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本章一、总则: (九)情况的除外】:
  - (2) 磋商响应方在磋商响应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5) 其他严重扰乱竞争性磋商活动的;

#### B、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

- (1)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2) 产品质量验收或测试不合格的;
- (六)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不作要求
- (七) 磋商响应文件的包装: 不作要求

## (八) 磋商响应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将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在评审时,如 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磋商响应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
- 2、与磋商文件有重大偏离的磋商响应文件;
- 3、磋商文件需要演示而没有演示的、需要提供样品而没有提供样品的;
- 4、标项以赠送方式磋商响应的:
- 5、磋商响应文件应盖公章而未盖公章或盖非公司公章、未装订或活页装订、未 有效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 6、未成功办理投标人报名手续的、未按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 7、磋商最终报价超出预算的;
- 8、最终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且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 材料的;
  - 9、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三、组织竞争性磋商程序

#### (一) 组建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成员由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相关要求,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 采购工程,磋商小组成员应当由5人(含)以上单数组成。

### (二)组织开标程序

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各授权供应商代表及相关人员应参加开标会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开标现场。

- 1、开标会由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主持,主持人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 2、对供应商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提请供应商代表或公证人员查验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名确认:
- 3、磋商小组对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审查结束后,主持人宣布无效磋商响应方 名称及理由,无效供应商代表现场签署《无效标告知书》。
- 4、磋商结束后,主持人公布有效磋商响应方的评分结果、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和最终报价,及采购人最终确定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 (三) 组织磋商程序

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磋商,各磋商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磋商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磋商现场。

- 1、核验出席磋商活动现场的磋商小组各成员和相关监督人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磋商现场。
- 2、介绍磋商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磋商工作纪律,告知磋商人员应当回避情形; 组织推选磋商小组组长。
  - 3、宣读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磋商小组各位成员签订《政

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 4、根据需要简要介绍竞争性磋商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 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磋商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磋商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磋商 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磋商小组对磋商项目应确 定磋商方法和轮次,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 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磋商小组提出的有关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的 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 5、磋商小组组长组织磋商人员独立评审。磋商小组对拟认定为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供应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上海华升工程 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可协助磋商小组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 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 30%以上的),磋商小组组长应 提醒相关磋商专家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磋商专家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 实记录;磋商专家的磋商、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 6、做好磋商现场相关记录,协助磋商小组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磋商小组各成员签字确认。
- 7、磋商结束后,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应对磋商小组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磋商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磋商小组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 (四) 磋商小组磋商程序

- 1、在磋商专家中推选磋商小组组长。
- 2、磋商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无效情形、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 3、磋商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讨论确定磋商方法和磋商轮次,按标项与各磋商响应 方就项目技术需求、服务、价格构成、供货、付款方式等要素按供应商签到顺序依次 分别进行磋商。
- 4、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 审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审查结束后,从符合相应条件的 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

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不少于2家】。

- 5、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 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磋商小组组长提出。经磋商小组商议认为 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供应商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书 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 6、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后,磋商小组要求各磋商响应 方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最终报价,并对最终报价的合理性进行审核。
- 7、磋商小组根据第三章《评审办法与评审标准》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 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8、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采购人、 经其书面授权的采购人代表或经其书面授权的磋商小组按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顺序 对供应商逐一进行资格审查,直至依法产生合格的成交供应商。
  - 9、起草评审报告,所有磋商专家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 (五) 磋商原则

- 1、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磋商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磋商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磋商响应方接触。
- 2、磋商小组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磋商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磋商专家,被更换的磋商专家之前所作出的磋商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专家重新进行磋商。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磋商工作、封存磋商资料,并告知供应商重新磋商的时间和地点。
- 3、磋商小组专家对有关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样品、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磋商专家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磋商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磋商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供应商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磋商专家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 1、采购结果由采购人确认。采购人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在规定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视为默认。
- 2、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将于 2 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方签发书面《成交通知书》,成交方可到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服务台领取《成交通知书》。

## 五、合同授予

#### (一)签订合同

- 1、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尽快签订政府采购 合同,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合同签订的鉴证方。
  - 2、成交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磋商响应保证金并取消成交资格。

## (二)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 六、服务费用的结算

服务费由采购人自行支付。

##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办法。

## 一、总则

本次评审总分为 100 分。合格响应方的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成交推荐候选资格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 二、分值的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技术、商务及其他分按照磋商小组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商务及其他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磋商小组成员组成人数响应方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及其他分)

## 三、资格性审查

微型消防站(华绣路主站)工作经费资格审查要求包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自定义	营业执照及其	有效的营业执	包 1
		他	照及其他	
2	自定义	财务状况报告	根据上海市财	包 1
			政局沪财采	
			【2022】11 号	
			的规定,以"财	
			务状况及税收、	
			社会保障资金	
			缴纳情况声明	
			函"为准。	

3	自定义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沪财采【2022】11号的规定,以"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	包1
			缴纳情况声明 函"为准。	
4	自定义	缴纳社会保障 金的证明材料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沪财采【2022】11号的规定,以"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为准。	包 1
5	自定义	专门面向小微 企业采购	请根据要求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具体要求及格式以采购文件为准。	包 1

## 四、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1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的
2	响应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 149. 724960 万元且无选择性报价(报价唯一)
3	经评标小组审定,报价明显不低于成本。或是供应商能合理说明或者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4	接受"项目采购需求"中明确的结算原则和支付方式,且符合技术标准要求的
5	未出现提供虚假材料、行贿等违法行为

6	供应商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7	按磋商评审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如有启动澄清)
8	其他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均作出响应的
9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

# 五、评审内容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微型消防站(华绣路主站)工作经费包1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得分	0~10	1.确定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
		求且最低的经评审的报价为评
		审基准价。2.计算得分:商务标
		得分=基准价/经评审的报价
		×价格权值(10%)×100
项目总体方案	0~30	(1)方案描述详细、完整、清
		晰,科学、合理、可行性高且
		充分满足用户需求(21-30)
		(2) 方案描述较详细、清晰,
		方案科学、合理,基本满足用
		户需求(11-20分)
		(3)方案描述较含糊,整体方
		案不完整,不能满足用户需求
		(0-10分)
保障措施	0~20	(1) 具有针对性的、操作性强
		的管理方案,各种应急保障措
		施响应级别高(16-20)
		(2) 方案针对性及操作性一
		般,各种应急保障措施响应级
		別高(11-15)
		(3)方案针对性及操作性一
		般,各种应急保障措施响应级
		別一般 (0-10)
服务流程管理	0~10	(1) 具有符合项目要求的流程
		体系,且针对性强: (6-10 分)
		(2)服务流程部分符合项目需
	0.10	要,针对性一般(0-5)
项目人员配备与人员管理方案	0~10	(1) 项目组组织结构合理、项
		目经理资质和经验水平丰富;
		人员配置完善并且符合本项目
		实际情况,针对性强(7-10 分)
		(2)组织架构设置较清晰,项
		目经理资质和经验水平一般;
		人员配置一般,能够基本满足
		项目服务需求(3-6 分)
		(3)组织架构不合理,管理方
即々えが	0.5	案不完善(0-2分)
服务承诺	0~5	(1) 有完整的考核计划及履约
		承诺 (3-5 分)
次氏机反弧	0.15	(2) 其余(0-2分)
资质和经验	0~15	近5年类似的案例:每个3分,
		最多 15 分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 一、项目概况

根据《浦东新区 2024 年消防"为民办实事"项目实施方案》规定,浦东新区须完成"提升改造 22 个社区微型消防站"工作任务,从而创新优化社会消防组织建设,发展壮大社会化消防救援队伍,强化初起火灾处置成效,有效提升居民区抗御火灾的综合能力,改善居民小区消防安全环境。现根据北蔡镇实际情况,拟通过公开采购的方式,选取一 家合格的供应商为辖区范围内 1个社区专职消防站进行日常运行管理服务,提供 24 小时消防安全相关工作,做到站点保护半径 1公里范围内,基本达到"1分钟快速响应、3分钟到场扑救"的要求。

#### 二、主要工作内容

- 1. 参与灭火应急救援工作:根据消防救援支队的统一调度,参与周边区域灭火和应急 救援处置工作。
- 2. 参与火场周边秩序维护:消防救援站到场后接受现场指挥员统一调度,配合做好外围火场 处置工作,及时向消防救援支队提供掌握的前期情况。
- 3. 做好器材的维护管理: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器材的管理工作,对因训练、工作造成的器材损耗及时上报。
- 4. 参与防火巡查检查工作:根据消防救援支队,北蔡镇消防委等相关单位要求开展防火巡查 检查工作。
  - 5. 参与消防安全宣传工作:按照上述相关单位要求开展消防宣传工作。
- 6. 参与相关管理工作:按照上述相关单位要求协助开展消防安全管理、社会管理等相 关工作。
- 7. 参加学习、训练:根据工作需要,加强相关业务的学习和训练,提高工作技能水平(训练科目和标准由消防救援支队另定)。
  - 8. 完成浦东新区、北蔡镇消防委布置的相关消防工作。

#### 三、基础情况及设备配置要求

- 1. 基本设施(由采购人提供):值勤、宿舍、卫浴场所(总面积原则上不得小于170平方米); 灭火应急救援、防火巡查检查、消防安全宣传等非随车器材(配备标准由消防救援支队另定)及 维保,停放车辆场地。
- 2. 机动车辆、随车器材及维保(由成交供应商提供): 4 人座以上机动车, (具体标准参照 附件 1.)。
  - 3、成交供应商负责按照文件标准提供装备器材(具体明细参照附件2);

#### 四、工作要求

- 1. 每天 24 小时待命,配备符合应急处理的专职人员处于待命状态,接警后及时到场处置,并迅速反馈现场情况。
- 2. 专职人员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45 岁、身体情况适应高危岗位工作需求,具备灭火应急救援、防火巡查检查、消防安全宣传等基本技能(人员需在消防培训学校进行至少 3 天针对性培训,持培训学校颁发证书或培训证明上岗)。

- 3. 配备管理人员:每个站必须配备至少1名管理人员。
- 4. 要围绕"有站点、有人员、有器材、有战斗力"建设标准和"灭早灭小"的要求开展工作, 注重实效。
- 5. 工作过程中,需坚决贯彻"安全第一"和"救人第一"的原则,坚持以人为本、生命至上理念开展工作。

#### 五、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1年。(2025年10月18日—2026年10月17日)

#### 六、付款方式

支付方式为先服务,再支付服务费,每月与乙方结算。最后一笔费用将由镇消防委结合区消防专业部门的情况通报开展年度考核,根据年度考核结果进行结算。

#### 附件1: 车辆配置要求

#### 一、整车要求

福田水罐消防车是由二类汽车底盘、水罐、水泵、管路、仪表电路系统等部件组成,该车装配铝合金后爬梯(可拆卸),泵房在整车尾部,罐体为钢板焊接式,罐体材质为优质碳钢板,罐体内部做防腐处理,载水2.5方。该车装备CB10/20消防泵,PS8/20W消防炮。

#### 二、整车主要参数

外廓尺寸: 6370x2100x2770mm

最大总质量: 7100kg

载液量: **罐体容积 2500**L

最高车速: 90km/h

水泵额定流量: 20L/s@1.0MPa

消防炮额定流量: 20L/s@0.8MPa

消防炮射程: ≥50m

接近角/离去角: 24° / 15°

#### 三、底盘主要参数

型 号: BJ1076VEADA-51 福田国六底盘

驱动型式: 4×2

轴 距: 3360mm

最高车速: 95km/h

发动机型号: Q28-130C60

额定功率: 96KW

总质量: 7360kg

#### 四、驾驶室

结构: 平头、四开门双排驾驶室,后排座位选装3具空气呼吸器托架。

座位设置:前排3人(含驾驶员)+后排3人

设备:除原车设备外,加装有100W警报器、取力器控制开关及警灯控制盒。

#### 五、容罐

容 量: 水 2500L

材 质: 水罐采用优质碳钢板,罐体内部进行腐处理,水罐底板 4mm 碳钢板,水罐侧板及封板 3mm 碳钢板,水罐顶板 3mm 碳钢 花纹板;

结 构:钢板焊接式,内设防荡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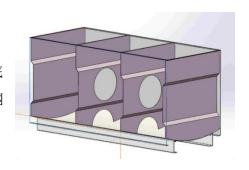
设 备: ♦ 1 个人口盖,带有快速锁紧及开启装置

◆ 1 个溢流装置

◆ 1 个液位指示计

◆ 1 个排污口,手动阀控制

技术要求:符合 XF39《消防车消防要求和试验方法》的有关规定



## 六、消防泵

型 号: CB10/20 常压消防泵

流 量: 20L/s

压 力: 1.0Mpa

最大吸深: 7m

引水时间: ≤35s

真空泵形式:活塞式

安装形式: 后置式

#### 七、管路系统

罐体管路材质为优质无缝钢管,通过法兰与各部件连接。

罐出水管路:设有1个DN100的罐出水管路,水由罐体进入消防泵,装有1只DN100手动蝶阀,

外进水管路:消防泵后部有一个外进水口,外接 100 吸水

管,螺纹式管牙接口(KA100 扪盖密封);

通过 DN100 挠性接头连接水罐与消防泵。

出水管路: ※ 消防泵左右各有1个DN65的常压出水口;

※ 1 个 DN65 的炮管路,采用 DN65 挠性接头,用 DN65 炮球阀控制。

注水管路: ※ 2个 DN65 管路(外注水)位于前器材箱内部两侧;

※ 1 个 DN65 罐注水管路,可通过消防泵直接向罐内注水;

放余水管路: 为保护水泵及各球阀, 在管路的最低处加装放余水阀。

冷却水管路: 为使取力器在工作中应付各种复杂情况,配有冷却水管路及不锈钢球阀。

#### 八、取力器

型 式:夹心式(全功率)

操 纵: 电磁阀控制(电动操控)

冷却方式:强制可调式水冷

润滑方式:飞溅式油润滑

#### 九、消防炮

型 号: PS8/20W

流 量: 20L/s

射 程: ≥50m

压 力: 0.8MPa

回转角度: 水平 360°, 俯仰-35°~70°









#### 十、器材箱

材 质: 骨架为优质型钢; 蒙板为氧化铝合金花纹板粘结结构。

构: 全钢框架焊接结构,车身左右各3扇铝合金卷帘门,后泵房后侧1扇铝合金卷帘 结 门,轻便可靠、噪声小。

#### 器材布置原则

- ❖ 按战斗编成和战斗展开设计器材集成;
- ❖ 按人体工程学原理设计各种器材托架;
- ❖ 按使用逻辑关系和使用频率放置器材:
- ❖ 站在地面或踏板上2个动作内取用任何器材。

#### 十一、电器系统

- ※ 驾驶室顶部配备 1.2 米长排豪华红红 LED 警灯。
- ※ 整车后顶部安装 50W LED 消防探照灯 1 个, 360 度遥控转动。
- ※ 车辆尾部安装可折叠式爬梯。
- ※ 车辆两侧上方各配有 2 个红蓝爆闪灯及 2 个侧照明灯,下方安装安全标志灯和侧回复反 射器(组合式),配有前、后示廓灯,两侧各一只转向灯,器材箱、泵房内均装有照明灯,并符 合 GB4785 规定。
- ※ 警报器功率为 100W; 警报器、警灯、爆闪灯电路为独立式附加电路,控制器件安 装在驾驶室内。
- ※ 附加仪表、开关集中布置在控制面板上,利于操作。仪表板上装有:压力表、液位 计、电源总开关及器材箱灯开关等。

#### 十二、总体技术要求

- 1、 所有操作开关、仪表、器材架及车辆均有符合规范的铭牌标志;
- 2、 整车性能符合GB7956《消防车性能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规定;
- 3、 液罐质量符合XF39的规定:
- 4、 整车外观美观大方, 平整度符合XF39的规定:
- 5、 所有粘接平整牢固,符合企标规定。
- 6、 所有焊接牢固、焊后打磨光整。

## 十三、随车文件

- 1) 底盘使用说明书 7) 底盘号码拓印件
- 2) 底盘维修手册
- 8)消防车使用说明书
- 3) 底盘质量保修卡
- 9)消防车消防器材清单
- 4) 底盘合格证
- 10) 消防车合格证
- 5) 随车工具清单
- 11) 消防车跟踪服务卡
- 6) 发动机号码拓印件 12)消防车交接清单

附件 2: 专职队器材配备标准

商品名称	规格	品牌	数量
脉冲气压喷雾水枪(备用钢瓶 按照 2:1 配备)	性能符合脉冲气压喷雾水 枪通用技术条件XF 534-2005XF 868-2010 要求		2
茜慷 ABC 干粉灭火器 1kg/2kg/3kg/4kg/5kg/8kg/35kg/50kg	MFZ/ABC5		14
援邦 灭火毯软装/盒装 1m/1.5m	1.0m 盒装		2
多功能水枪	公称通径为40mm,性能符合消防水枪GB8181-2005要求		2
鲸鱼 消防水带 13 型 65-20/25 米	13-65-20 含接扣		16

40×20M 水带	公称通径为 40mm, 公称压力≥ 1.6MP, 卡式接口	30
腾达 分水器/卡式分水器/二分水/三分水/	DN65-65*2	2
手抬泵		1
消防扳手	地上栓-重型	3
伸缩梯	性能符合消防梯XF 137-2007 要求	1
6 米拉梯	性能符合消防梯XF 137-2007 要求	1
单杠梯	性能符合消防梯XF 137-2007 要求	1
65 雄卡—40 雌卡	性能符合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 GB12514. 1-2005 要求	5
65 内扣—65 雌卡	性能符合消防接口通用技 术 条件 GB 12514. 1-2005 要 求	3
90 雄卡—65 雌卡	性能符合消防接口通用技 术 条件 GB 12514.1-2005 要 求	2
①40 止水器	性能符合消防接口通用技 术 条件 GB 12514.1-2005 要 求	2
漏电探测棒	探测电压120VAC以上, 被测电压频率范围 20-100Hz	2
可燃气体检测 仪	爱德克斯	1
消防用红外热像仪	海康	1
集太 缓降器/铝合金装	30米 (7-9楼)	2
通用安全绳	性能符合逃生绳GB 21976.6-2012	3

担架	承载≥100 公斤	1
救人背带		2
发光导向绳	8mm30 米长反光绳子+环+钩	2
指挥棒/电池/充电	装电池式(含电池)	8
移车器	抬升重量≥680kg/个,可适用直 径 70cm 以下车轮	1
警戒带		6
锥形事故标志柱/警戒标志杆		14
线钳、铁锤、撬棒、消防斧等		2
简易破拆工具		
多功能挠钩		2
手动破拆工具 组		1
电动破拆工具(剪扩器)	最大剪断力≥150kN,剪切圆钢 直径≥35mm;扩张力 ≥24kN,扩张距离≥180mm	1
无齿锯		1
三奇安 14 式消防战斗服 3C 认证/五件套/头盔/ 衣服/腰带/手套/鞋	14 式头盔	4
三奇安 14 式消防战斗服 3C 认证/五件套/头盔/ 衣服/腰带/手套/鞋	14 式手套	4
三奇安 14式消防战斗服 3C认证/五件套/头盔/ 衣服/腰带/手套/鞋	14 式鞋子: (40-45 码, 下单请 备注)	4
三奇安 14式消防战斗服 3C认证/五件套/头盔/ 衣服/腰带/手套/鞋	14 式腰带	4

消防员灭火防护头套	性能符合消防员灭火防护头套 XF 869-2010 要求	4
恒泰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3C 认证	6.8L/3C 款	4
恒泰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 气瓶	6.8L 单瓶	4
消防员呼救器	性能符合消防员呼救器 GB 27900-2011 要求	4
丰安 防烟面具/TZL-30/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	红盒	8
安全钩	性能符合逃生绳GB 21976.6-2012 要求	4
援邦 逃生绳 10mm/3C 认证/带钢丝 6m-100m	10m	4
消防腰斧/腰斧套	腰斧/带 3C	4
三奇安 14 式消防战斗服 3C 认证	14 式衣服 (170-185 码, 下单请 备注)	4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防爆款	6
毛巾		10
固定电话		1
可视化电台		2
消防接处警终端		1
扩音器		4
电台		4
互联网		1

消防宣传手册		1
消防宣传展板		1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1合同模板:

#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 [供应商信息-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 2. 2服务地点:北蔡镇范围内。
- 2. 3 服务期限

### 2.4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 2.4.1、主要工作内容

- 1.参与灭火应急救援工作:根据消防救援支队的统一调度,参与周边区域灭火和应急救援处置工作。
- 2. 参与火场周边秩序维护:消防救援站到场后接受现场指挥员统一调度,配合做好外围火场处置工作,及时向消防救援支队提供掌握的前期情况。
- 3. 做好器材的维护管理: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器材的管理工作,对因训练、工作造成的器材损耗及时上报。
- 4. 参与防火巡查检查工作:根据消防救援支队,北蔡镇消防委等相关单位要求开展防火巡查检查工作。
- 5. 参与消防安全宣传工作:按照上述相关单位要求开展消防宣传工作。
- 6. 参与相关管理工作:按照上述相关单位要求协助开展消防安全管理、社会管理等相关工作。

- 7. 参加学习、训练:根据工作需要,加强相关业务的学习和训练,提高工作技能水平(训练科目和标准由消防救援支队另定)。
- 8. 完成浦东新区、北蔡镇消防委布置的相关消防工作。

### 2.4.2、基础情况及设备配置要求

- 1. 基本设施(由采购人提供):值勤、宿舍、卫浴场所(总面积原则上不得小于170平方米);灭火应急救援、防火巡查检查、消防安全宣传等非随车器材(配备标准由消防救援支队另定)及维保,停放车辆场地。
- 2. 机动车辆、随车器材及维保(由成交供应商提供): 4 人座以上机动车。
- 3、成交供应商负责按照文件标准提供装备器材;

### 2.4.3、工作要求

- 1. 每天 24 小时待命,配备符合应急处理的专职人员处于待命状态,接警后及时到场处置,并迅速反馈现场情况。
- 2. 专职人员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45 岁、身体情况适应高危岗位工作需求,具备灭火应 急救援、防火巡查检查、消防安全宣传等基本技能(人员需在消防培训学校进行至少 3 天针对性培训,持培训学校颁发证书或培训证明上岗)。
- 3. 配备管理人员:每个站必须配备至少1名管理人员。
- 4. 要围绕"有站点、有人员、有器材、有战斗力"建设标准和"灭早灭小"的要求开展工作,注重实效。
- 5. 工作过程中,需坚决贯彻"安全第一"和"救人第一"的原则,坚持以人为本、生命至上理念开展工作。

####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

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 4. 权利瑕疵担保

-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 4.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 4. 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5. 验收

- 5. 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 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 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 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 5.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 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 5. 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 5. 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 6. 保密

6.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7. 付款

- 7.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 7. 2. 1 付款内容: (分期付款)
- 7. 2. 2 付款条件:

支付方式为先服务,再支付服务费,每月与乙方结算。最后一笔费用将由镇消防委结合区消防专业部门的情况通报开展年度考核,根据年度考核结果进行结算。

###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 8.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 8.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 8.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 8.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 8.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 8. 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 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9.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 9.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9. 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

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 9.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 10. 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 10. 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1. 履约延误

- 11. 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 11. 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 12. 误期赔偿

12. 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

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 (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 (0.5%) 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 (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 13. 不可抗力

-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4. 履约保证金

- 14. 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 14. 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负担。
-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 15. 争端的解决

-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 15. 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 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16. 违约终止合同

- 16. 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 16. 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 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 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9. 合同生效

- 19. 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 19. 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 20. 合同附件

- 20. 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 20.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20.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 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 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 21. 合同修改

21.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联合体]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正本或副本

正本或副本

微型消防站(华绣路主站)工作经费

项目编号: 310115105250519111277-15244241 (标项1)

商务响应文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间:

### 目录

-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2)提供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磋商响应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4)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 (5) 磋商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 (6)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 (7) 小微企业声明函、网页证明资料(若有,格式见附件);
  - (8)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附件)。
  - (9) 提供有效的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10) 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 (11)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 (12)提供磋商公告中符合供应商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 声明书

致」	上海华升	·工程造价	咨询事	务所有	『限公	:司:

	(	投	标	人	名	称	)	_系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玉	合	法	企	业	,	经	营	地
址									0														

我<u>(姓名)</u>系<u>(投标人名称)</u>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u>(微型消防站(华绣路主站)工作经费)(编号为310115105250519111277-15244241)</u>的磋商响应,为此,我方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磋商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 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天。
  - 6、我方参与本项目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日期:_	
供应商全称 (公音),		

# 附件2: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目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	)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
商开启、磋商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名:	职工(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	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
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名:	目名称:项目的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是	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响应、磋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商开启、磋商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	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
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全部责任。	
授权代表签名: 职务: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授权代表签名: 职务: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职务: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职务:
世 应 商 全 称 ( 分 音 ) · 日 田 · 日 · 田 ·	供应商人称 (八辛)	□ #H

### 附件 3:

###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号的招 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 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竞争性磋商 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竞争性磋 商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 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 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 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 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 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单位: (公章)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期: 年月日

日期: 年月日

附件 4:

#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与	_签订的《联合投标
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	的法定代表	人
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林	示、评标、合同谈判证	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
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	·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同	<b>丁并遵守。</b>
特此委托。		
,,,,,,,,,,,,,,,,,,,,,,,,,,,,,,,,,,,,,,,		
授权人(签名):		
1次次八、並石)。		
日期: 年 月 日		
口知: 牛 刀 口		
顿切(1)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甲方单位: (公章)	联合体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期: 年月日	日期: 年月	日

I	Ş	(	-/	1	Ŀ	5	•
	•					v	

# 磋商报价表

供应商全称(	(公章):			
招标编号及杨	示项:			
微型消防站	(华绣路主站)	工作经费包	1	
服务项目负	保证金缴纳	确认声明书	备注(可填	报价(总价、
<b>丰</b> 人	士士 ( 未活	且不炒盟	学明女 抽 \	<b>≕</b> \

服务项目负	保证金缴纳	确认声明书	备注(可填	报价(总价、
责人	方式(本项	是否签署	写服务期)	元)
	目不涉及)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注:响应报价包含提供服务直至达到要求结果及达到要求结果所需付出的其他费用等所有费用。供应商若有漏项则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若报价有虚增项目或数量,结算时响应扣除该部分费用。

# 附件 6:

# 磋商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名称	数量 (个)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总价 (元)				
是否	接受本项目竞争性磋商了 及人员和主要职		字、工作		
	其他承证	若			

### 备注:

- 1. 所有价格以人民币表示;
- 2. 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3. 价格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 4. 最终结算时,按照本项目实际发生的招标数量进行结算,单价不变。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年 月 日

### 附件 7: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联合体)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人民政府的微型消防站(华绣路主站)工作经费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微型消防站(华绣路主站)工作经费</u>,属于<u>其他未注明行业</u>; 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u>
  <u>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sup>1</sup>,属于<u>(中型企业、</u>
  <u>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u>微型消防站(华绣路主站)工作经费</u>,属于<u>其他未注明行业</u>; 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 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 备注说明:

- 1、《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须同时满足以上两个条件。如投标人提供非本企业制造的货物,须提供制造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如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各方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须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 30%以上。
- 3、如非联合体投标,填写"1"内容即可,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涉及"联合体"字样,在不影响意思表达情况下,可删除。

附件8: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 附件9:

###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u>(供应商名称)</u>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 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 1、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正本或副本

微型消防站(华绣路主站)工作 经费

项目编号: 310115105250519111277-15244241 (标项 1)

技术响应文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间:

### 目 录

- (1) 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 (2)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服务等);
- (3)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4)项目总体解决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等);
- (5)项目实施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服务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项目组人 员清单等);
  - (6) 列入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清单的证明资料(若有);
  - (7)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8) 增值服务计划;
  - (9) 技术培训及技术指导计划(若有);
- (10)供应商履约能力(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力量情况、供应商各项能力证书):
  - (11)案例的业绩证明(供应商业绩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 (12)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_

附件 10:

### 评分对应表

供应商全称(公草):	标坝: <u>1</u>	
评分项目	响应文件对应资料	响应文件页码
对应第三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报价除外)		
•••••		

日期: \_\_\_\_\_

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供应	Z商全称(公章):	标项: <u>1</u>	
服务	类		
号	服务内容	服务人员数量	工作量

日期: \_\_\_\_\_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

注: 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

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附件 11:

序号

Ż	$\langle \cdot  $	-/	1	Ŀ	1	2	
Y	ľ	1	П		_1	. 4	1

# 技 术 响 应 表

供应商全称(公章):	_ 标项: <u>1</u>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	偏离情况
注:供应商应根据服务内容对照竞争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	离情况"栏注明"正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17	1	L,	11	L	1	9	
3	`	′	-	⊢	-1	3	:

### 项目组人员清单

供应商	全称(公:	章):		标项: <u>1</u>	
姓名	和女	专业技	证书	参加本单位工	劳动合
姓石	职务	术资格	编号	作时间	同编号
注:在	填写时,如	四本表格不适合的	共应商的实际	、情况,可根据本家	表格式自行划表
写。					
授权代	式表签名:		日	期:	
JC DC 1	, , , <u>, , , , , , , , , , , , , , , , </u>				

### 商务响应表

供应商全称(公	章):	标项: <u>1</u>			
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是否 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服务内容					
服务期					
付款条件					
违约责任及争 议解决方式					
响应情况					
技术培训或技 术指导					
公司技术力量 情况					
经验或业绩要 求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			

ß	H	4	<u>'</u>	Ŀ	1	5	•
1.					_	v	•

### 供应商业绩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可用上 Y		<b>可</b> 即业目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 其他	合同金额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米购数量 		联系电话			
备注	是供供应商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其他材料(如有)。						

授权代表签名:	时 间:
---------	------

(以下附件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单独提供即可,无需密封进磋商响 应文件) 附件 16:

磋商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	(投标人全称)						
你单位:	递交的以下项目磋商响应文件	,经查验	,磋商响	同应文件	=的		
包装、密封	情况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已于_	年月	日时	分		
由我单位工作	作人员接受。						
项目编号		标 项					
项目名称							
请仔细	阅读以下内容:						
1、本回	回执中除接收时间、接收人签名	名以外均	为必填,	如因信	息		
填写错误、	流漏等造成磋商响应文件接收	出现任何	问题, 责	<b>任由供</b>	上应		

- 商自负。 2、标项填写方式:如该项目只有一个标项填"1",多个标项请 填写投标的完整标项号。
- 3、本回执供应商按要求填写打印后,由授权代表携带至磋商现 场,与磋商响应文件一并交至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现场工作人员。如供应商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未提供回执,视同不需 要回执。

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	有限公司
接收人签名或签章:_	

# 附件 17:

#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_		(単位)	_负责人	(姓名	<u>)</u> 合法
授权参加		(编号: _	)	政府采购活动	,经与
本单位法人代表	(负责人)联系确i	认,现就有	关公平竞争	争事项郑重声明	如下:
一、本单位	5与采购人之间 [	]不存在	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表	削害关
系: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	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	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	关系 <u>(如有,</u>	请如实说明	])	0
二、现已清楚	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	均活动的其	他所有供应	Z商名称,本单位	立 口与
其他所有供应商	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	关系 □与_		(供应商名称)	之间存
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	]人是同一	人		
B.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	1人是夫妻	关系		
C.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	人是直系	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	J人存在三/	代以内旁系	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	人存在近	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	J人存在股 <sup>/</sup>	份控制或实	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	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	<sup>2</sup> 公司、联	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	理或代销关系、同一	生产制造	商关系、管	理关系、重要业	务(占
主营业务收入 50	%以上)或重要财务	往来关系	(如融资)	等其他实质性控	制关系
I. 其他利害	关系情况			o	
三、现已清楚	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	双府采购法征	聿法规和现	场纪律。	
四、我发现		供应商	之间存在或	或可能存在上述	第二条
第项利	害关系。				
		(供)	应商代表签	名)	
				在 日 日	1